

金昌市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和出版定点服务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2024 定点- |

合同备案号：2024JCSZFCG-

供方：金昌市红昌印务有限公司

需方：九三学社金昌市委员会

为了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印刷和出版定点服务项目招标文件、供应商服务承诺、入围框架协议等相关内容，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采购品目、型号、数量及金额（也可另附供货清单）：

品名	规格	技术参数	数量	市场 单价 (元)	成交 单价 (元)	总 价						
						十	万	千	百	十	元	角 分
九三学社金昌市委八届十二次全体（扩大）会议会议资料			16	45	38				6	0	8	0 0
关于我市城乡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融合发展情况的报告			5	8	6					3	0	0 0
2023 年年底亮成果及 2024 年年初亮目标计划材料			4	1.5	1						4	0 0
关于九三学社金昌市委员会服务项目情况的说明（彩色打印）			4	3	2						8	0 0
2024 年度市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资料			13	22	19.5				2	5	3	5 0
证明材料（彩色打印）			1	15	10					1	0	0 0
重点事项及印证材料自审表（审核表）温馨提示			3	5	3						9	0 0
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表			5	10	8					4	0	0 0
八届十三次全会学习资料			15	15	10				1	5	0	0 0
领导班子 2023 年度对照检查材料			15	6	4					6	0	0 0
委员、支社考核评价办法			15	6	4					6	0	0 0
条幅（弘扬五四精神 传承九三薪火）			6	15	10					6	0	0 0
合 计			大写：壹仟贰佰玖拾贰元伍角			¥	1	2	9	2	5	0

二：交付时间、地点及方式：

供方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前将本合同标的送至需方（指定地点）交由（需放指定收货人）验收。此外，供方应本合同标的交付前向需方提供交货计划；运输、保险、税费箱等费用由供方承担。

三、验收

1. 需方应在印刷品全部运达交付地点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。
2. 需方对供方所交付的印刷品依照合同约定及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，验收不合格的，退还供方，后果由供方负责。

四、付款方式及期限：

经需方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单后，需方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程序，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支付给供方。

供方开户行名称：中国工商银行金昌镍都支行；

账号：2705045209200186476

五、违约责任：

- 1、如供方延期交货或需方延期付款，每逾期一日，违约方应按合同金额 1%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，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 5%，逾期超过 5 日，有权解除合同。
- 2、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，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 5% 的违约金。
- 3、供方违约造成需方损失的，供方负责赔偿。
- 4、对供方因管理不善导致印刷品丢失、泄密等事故，需方可按法律程序追究供方的法律责任。

六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：

双方协商 ☒； 向授权厂商投诉 ☐； 向财政部门投诉 ☐；
提请仲裁 ☐；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☐。

授权厂商投诉电话：（13830589458）

七、其他约定事项：

- 1、印刷和出版定点服务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入围框架协议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，对供方和需方均具有法律效力，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。
- 2、本合同由需方支付合同款的，经供需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；由财政国库支付合同款的，经供需双方签字、盖章并经市财政局相关科室确认资金后生效。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- 3、本合同为供方和需方买卖合同，双方各执一份，报市财政局备案一份。

需方：（签章）
地址：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82号
电话：18193528733
代表：张金芳

供方（签章）
地址：金昌市金川区延安路 99-9 号
电话：13830589458
代表：华永霞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4 年 5 月 13 日